

债券代码：162621.SH	债券简称：19 常德 01
债券代码：2080335.IB/152633.SH	债券简称：20 常德城投债/20 常城投
债券代码：178129.SH	债券简称：21 常投 01
债券代码：196860.SH	债券简称：21 常投 02
债券代码：197260.SH	债券简称：21 常投 03
债券代码：197461.SH	债券简称：21 常投 04
债券代码：197949.SH	债券简称：21 常投 05
债券代码：196333.SH	债券简称：22 常投 01
债券代码：114172.SH	债券简称：22 常投 02
债券代码：114360.SH	债券简称：22 常投 03
债券代码：250013.SH	债券简称：23 常投 02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常德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发生变动的 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信证券”）作为常德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9 常德 01”，债券代码：162621.SH）、2020 年常德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债券（债券简称：“20 常德城投债”/“20 常城投”，债券代码：2080335.IB/152633.SH）、常德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1 常投 01”，债券代码：178129.SH）、常德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21 常投 02”，债券代码：196860.SH）、常德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债券简称：“21 常投 03”，债券代码：197260.SH）、常德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四期）（债券简称：“21 常投 04”，债券代码：197461.SH）、常德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债券简称：“21 常投 05”，债券代码：197949.SH）、常德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

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2 常投 01”、债券代码：196333.SH）、常德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22 常投 02”、债券代码：114172.SH）、常德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债券简称：“22 常投 03”、债券代码：114360.SH）、常德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23 常投 02”、债券代码：250013.SH）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规则》、《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根据常德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披露的《常德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经与发行人沟通，了解到发行人总经理、董事发生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彭昌利，男，汉族，曾任常德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西城公司工程管理部副部长，工程管理部部长；常德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程管理部部长；湖南天城建设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常德城发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常德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召开股东会，公司股东同意选举张勇为公司董事，任期三年，免去彭昌利公司董事职务。同时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召开董事会，同意聘任张勇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解聘彭昌利公司总经理职务。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张勇，男，汉族，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曾任中房集团常德房地产开

发公司康桥尚都项目部副部长、资产营运部经理；常德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常德市城投龙马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副经理、经理；常德市江南城市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常德市天富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常德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上述人员变更及设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

（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上述公司总经理、董事变动已经股东会、董事会决策通过并获得上级有权机关批准。

二、影响分析

上述人员变动为公司正常人事调整，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本次人员变动不影响公司董事会已通过决议的执行，公司治理结构仍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的决定。

财信证券作为“19 常德 01”“20 常德城投债”/“20 常城投”“21 常投 01”“21 常投 02”“21 常投 03”“21 常投 04”“21 常投 05”“22 常投 01”“22 常投 02”“22 常投 03”“23 常投 02”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财信证券就有关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要求及“19 常德 01”“20 常德城投债”/“20 常城投”“21 常投 01”“21 常投 02”“21 常投 03”“21 常投 04”“21 常投 05”“22 常投 01”“22 常投 02”“22 常投 03”“23 常投 02”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约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财信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19 常德 01”“20 常德城投债”/“20 常城投”“21 常投 01”“21 常投 02”“21 常投 03”“21 常投 04”“21 常投 05”“22 常投 01”“22 常投 02”“22 常投 03”“23 常投 02”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19 常德 01”“20 常德城投债”/“20 常城投”“21 常投 01”“21 常投 02”“21 常投 03”“21 常投 04”“21 常投 05”“22 常投 01”“22 常投 02”“22 常投 03”“23 常投 02”之《募集说明书》、《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

规则》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常德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发生变动的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